

海东市民政局

关于上报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市政府办公室电子政务中心：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水平，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民政信息公开工作，民政工作更加公开透明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取得了良好的成效。通过健全工作机制，确保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各种途径及时准确地把公开项目向群众公开。根据市政府要求，全年梳理行政许可事项 5 项、公共服务事项 1 项、行政备案事项 6 项、行政确认类事项 5 项、行政裁决类事项 1 项，按时完成了权责清单清理及流程图上报加载及发布工作，切实体现了“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本年度受理到依申请公开 9 件，未收到公众申请要求公开的其它方面政府信息，也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 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2	1	5
行政规范性文件	无	无	无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无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	（一）予以公开						
本年度办理结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市民政局今年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有一定提升，但仍然存在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由于单位人员岗位变动导致部分工作人员业务不熟练；二是信息传导机制尚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我们将继续严格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统一认识，努力规范工作流程。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进一步规范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加强宣传，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认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宣传工作，通过学习培训逐步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水平。通过定期宣传不断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了解和认识。三是认真梳理，逐步扩大公开内容。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四是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保障措施，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检查及考核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需要报告事项。

